

债券简称：15 彬煤债

债券代码：1580179

彬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15 彬煤债”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公告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债券简称：15 彬煤债（债券代码：1580179.IB）设有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为保证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彬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名称：2015 年彬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5 彬煤债
- 4、债券代码：1580179.IB
- 5、发行总额：8 亿元

二、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8.00%，在债券存续期前 5 年固定不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的后 2 年（2020 年 7 月 30 日-2022 年 7 月 29 日），票面利率仍为 8.0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及复利。

三、权利行使基本情况

- 1、投资人回售申请开始日：2020 年 7 月 16 日
- 2、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2020 年 7 月 22 日
- 3、回售价格（元/百元面值）：100 元/百元面值。以 10 张（即面值 1,000 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 4、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 5、行权日：2020 年 7 月 30 日

6、未回售部分债券利率：8.00%

四、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具体事宜和相关信息参见本期债券付息/兑付公告。

五、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发行人：彬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田娟

电话：15909102866

2、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松芳、王化民

电话：13810318683、18601938383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郜文迪、王安怡

联系电话：010-88170827；010-88170493

传真：010-88170752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彬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关于“15 彬煤债”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人回售选择权行使公告》之盖章页）

